附件4：

**承诺书（个人）**

本人申请到 博士后流动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合作导师为 ，博士后研究工作的期限自 年 月 日到 年 月 日。现本人郑重承诺：

1. 遵纪守法，遵守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和湖州师范学院有关规章制度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2.实际在职从事博士后研究，期间按在职人员完成湖州师范学院和二级学院的各项教学、科研、服务等工作任务，履行人才引进、委托（定向）培养等合同约定的服务期和工作目标任务。

3.申请进站出具的脱产证明仅用于办理入站程序，不做他用，实际不脱产；

4.博士后期间产生相关费用由个人自理。

5.从事博士后研究出站后延长的服务期按学校的相关文件执行。

 承诺人：

 年 月 日

**承诺书（单位）**

本院教师 申请到 博士后流动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合作导师为 ，博士后研究工作的期限自 年 月 日到 年 月 日。现本院郑重承诺：

1.尽到实际管理、监督和考核的义务；

2.实际要求教师在职从事博士后研究，期间按在职人员安排完成湖州师范学院和二级学院的各项教学、科研、服务等工作任务，履行人才引进等合同约定的服务期和工作目标任务；

3.申请进站出具的脱产证明仅用于办理入站程序，不做他用，实际不脱产；

4.博士后期间产生相关费用由其个人自理；

5. 从事博士后研究出站后延长的服务期按学校的相关文件执行。

 承诺单位：

 单位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